

宁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基本情况

宁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是宁乡市人民政府主管的正科级行政机关，属市一级预算单位。财政供养编制人数39人，实有在职32人，其中公务员9人、事业人员23人；另有退休人员6人。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内设综合科、优抚褒扬科、就业安置科、双拥和权益维护科，局下设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军休所、光荣院和烈士陵园事务中心等部门。

退役军人事务局作为政府组成部门，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退役军人事务部、省、市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主要职责是：对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帮扶援助等，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职责。

(二)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4 年度财政性资金部门整体支出 20119.76 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113.02 万元，其他收入 1006.74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9438.9 万元，基本支出 680.86 万元。项目支出中业务工作项目 19438.9 万元，主要用于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优抚对象优待抚恤、医疗、帮扶援助等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基本支出

2024 年基本支出为 680.86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性支出和维护单位基本运行的公用经费。其中“三公”经费总额 5.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 万元，无因公出国出境费用）。公务用车至 2024 年底保有量为 2 台，主要用于保障军队离退休人员、光荣院老人出行和就医，以及下乡送立功喜报。

(二) 项目支出

1.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我单位项目资金总额为 19438.9 万元。

2. 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支出资金为 19438.9 万元。其中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 2710.96 万元，优抚对象优待抚恤、医疗、帮扶援助等工作

12719.67 万元，义务兵优待等工作 4008.27 万元。着眼于满足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最迫切的需求，使全市退役军人工作资金保障更足，惠及退役军人更广，赢取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我单位对项目资金强化制度管理。健全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专项资金的分配标准、使用范围、监管途径、分配方式等，并严格执行到位。

三、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我单位认真做好项目预算编制，严格预算管理。及时向直属单位和机关各科室传达，要求做好相应项目预算申报并提供文件政策依据，在两上两下过程中，及时同财政业务科室做好衔接沟通，确保了 2024 年全系统各项资金安排更合理、保障更有力。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在本年度预算执行中，强调优抚民生资金使用导向的科学化和规范化，量入为出，分项目进行精细化的预算管理，由业务科室和财务科室共同确定资金预算额度和使用的时间节点，确保每一分资金用在最需要的工作上。同时围绕全局工作重点，按照局领导指示，积极做好项目资金的调配和整合，统筹做好优抚资金发放、资金指标安排工作。对全局的各类支出严格按照财政的预算管理要求，确保了收入与支出按预算规范执行，并逐月分析部门预算的执行情况，及时向领导反馈，杜绝各类支出的随意性和不合理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四、资产管理情况

(一)对本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设置了专人专岗，建立健全管理制度、规范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管理、提高资产运行绩效、强化信息化建设等。

(二)单位国有资产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供社会公共服务、促进事业发展和在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各项改革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保工资、保运转，确保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有序开展。

(二)按时按标准发放了优抚对象抚恤补助金，维护优抚对象合法权益。

(三)通过对优抚对象医疗保险的缴纳，就医得到保障，维护社会稳定。

(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为退役军人解决技能和就业问题，为企业提供优质人力资源，推动地方经济发展。

(五)进一步加强对烈士纪念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加大保护力度。

(六)优抚对象满意度效果好。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烈士亲属异地祭扫、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等方面本级财政预算资金较少，不能全面保障相关项目的实施，需要财政加大保障力度。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持续强化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将抚恤补助金等及时、足额、精准发放到位。

(二) 财政资金增加投入，加大保障力度。

